

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6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、通讯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6月25日以通讯或直接送达

方式发出
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马淑云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和《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独立董事孙亚光、黄志刚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、确保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,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。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4月30日期间内有效，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，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1日